

#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 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120019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和说明，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